在长征路上寻找我的祖国

□胡世宗

我庆幸，今生有机会两次重走当年中国工农红军走过的长征路。这两次重走长征路，是我创作生涯的颠峰波段，更在我人生的记忆中铭刻深深。

第一次重走长征路，我32岁，其时在《人民日报》文艺部实习帮助工作。那是国内政治风云变幻巨大的1975年9月，小平同志复出，他重新走上党和国家的领导岗位之后，便提倡恢复革命老传统，发扬红军精神，努力进行四化建设。对纪念红军长征胜利30周年宣传规模要大，要求刊发一系列社论文章、照片、通讯等等。其中一个重大而艰巨的任务是组织重走长征路。情况不熟，时间紧迫，事先无准备，要克服困难完成两个版的文艺通讯，反映长征路上新的面貌和新的气象。根据这一指示精神，《人民日报》策划了重走长征路的采访活动。文艺部派出了袁鹰和我二人到贵州、云南等省去采写健在的红军和长征路上的历史变迁。

在昆明，袁鹰和我会见了徐怀中、晓雪、张长等置身云南的作家。徐怀中时任昆明军区政治部宣传部副部长，他派了一位年轻的摄影干事陪了我们一段。

我们在云贵大山间感受到了红军战士的坚韧不拔精神，也感受到了国家的艰难跋涉和人民群众生活的贫困。那时，我们能找到很多流落在长征路上的老红军，如果他们当红军时十七八岁，这时也就五十多岁，他们对当年参加红军和跟着长征的记忆一清二楚，能够生动地讲述，再现当年的情景。

我们在金沙江皎平渡口，访问了当年给毛主席摆渡过江的老船工张朝满和另两位老船工陈月清、李正芳。他们这时已年届花甲，仍像当年摆渡红军一般，用大木船给我们俩摆渡了一次。从云南这岸到四川对岸，张大爹和李大爹在船头撑篙，陈大爹在船尾摇橹，先是逆流沿岸摇了一段路，过了当年刘伯承站着作渡江动员讲话的那块龙头石，然后调转船头，斜向对岸，奋力前进，金沙江流速极快，只几分钟就到了对岸，惊心动魄啊！

这几位对中国革命做出独特贡献的老船工领我们看了对岸毛主席指挥红军的岩洞后，又把我们摆渡回皎平渡，并留我们在江边较近的陈大爹家吃饭。饭是大米饭，菜是清水煮豆角，有一小碗辣子末和蘸豆角用的一碗盐水，一丁点油星儿也不见。

这就是当时当地人民的生活，这就是那个年代我的祖国，贫穷和落后，它给我的印象是那样深刻！

也是那次采访，我第一次走进遵义会议会址。1935年1月，党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长征路上决定党和国家命运的那个会议，就是在这里召开的。室内有18把椅子，一张桌子，一盏吊着的油灯，一个罗马字母的挂钟，还有一面大镜子，映照着我们的党从幼年走向成熟。

第二次重走长征路，我43岁，那是1986年，总政解放军文艺出版社《解放军文艺》和《昆仑》两个编辑部组织四位军旅小说家和三位军旅诗人共7人，从江西瑞金出发，一直走到陕北吴起镇，两万五千里只多不少，因为我们沿着中央红军的路线走了全程，中途还会到红二方面军和红四方面军的重要遗址去访问。

这次“重走”规模盛大，余秋里和洪学智都是走过长征路的老干部，他们分别接见了我们，军报和央视进行了跟踪报道，在瑞金沙洲坝当年红军出发地，地方干部和群众像当年送红军一样为我们举行了盛大的欢送仪式。

这时候，我的祖国已在改革开放的大道上行进8年了，焕发出了勃勃的生机和崭新的英姿。这时候老百姓的生活也得到了很大的改善，我又一次来到金沙江皎平渡口，此时，张朝满大爹已去世，我们在陈大爹家吃了现煮的挂面。在乌江边，在赤水河畔，在腊子口溪流旁，在茅台渡口、在沪定铁索桥上，在西昌彝海，在六盘山，在皑皑雪山，在茫茫草地……我访问了无数当年的红军前辈，还有当地党史和红军长征史的研究者，也访问了一些开始走向富足的老乡。我想弄清当年前辈打下这个江山的初心何在？

这样一支衣着褴褛、装备简陋的队伍，像地球的红飘带一样穿越了中国大地的险山恶水、穷山僻壤，冲破了反动派重重的围追堵截，以崇高的信仰、坚强的意志走出了一条通往胜利的道路，这就是我们共和国的灵魂，这就是我们共和国的脊梁，我们五星红旗的根基就是在这条路上打下的。我在这条路上寻找到了也认识了我的祖国。

两走长征路，我写出六本长征的书，分别由解放军出版社等几家出版社出版，其中有一本是给孩子们写的《红军走过的地方》，成为“我爱中华丛书”的一种。编辑说，让孩子们看长征故事，会知道我们这个人民当家做主的国家来之不易，而我们的未来要把祖国建设得更加美好，必须有红军长征艰苦奋斗、坚韧不拔的精神。

如今我们五星红旗下的祖国，在当今的世界上是多么的耀眼！北京奥运会给世界留下美好记忆，“一带一路”倡议成为诸多国家跨国发展建设的实践，探测仪器已登陆月球的背面，港珠澳大桥胜利通车，雪龙号极地考察船踏遍了世界大洋，自造航母让我们百年梦想成真……每每看到这样的报道，听到这样的喜讯，我便情不自禁地想到我两次重走过的红军长征留下的脚印，我把祖国这些重大的成就都看作是红军坚毅脚步的延伸。

当年在草地上因风雨与饥饿坐在沼泽地里咽下最后一口气的红军战士，那个在雪堆中伸出一只在手掌中攥着交纳最后一次党费一块银元的红军党员的手臂，那个迎着枪弹与烈火在摇荡的铁索上艰难向前的冲锋队员……在今天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奋进路上，全成了个性鲜明、形象饱满的榜样。

我走过长征路，更深知我们的祖国近百年里发生了怎样翻天覆地的巨变。

我走过长征路，我明白我们共和国70周年是怎样延续了从于都河出发时点燃火把照亮的道路。

我走过长征路，我懂得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并不是物质的财富，更有物质财富不可替代的让一个人、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立于永远不败之地的那种忠于正确信仰的伟大的精神力量。

闲话兴化

□高洪波

兴化走过多次，可这次略有不同，专为油菜花而来，来之前看到老友兼诗友黄亚洲兄咏油菜花的诗，感到意兴非常，他这样写道：

一定是，为了缓解淘金者的烦躁/每年四月，燕子一剪彩/这大片的金矿，就呼啦啦地从地下/自动跑上了地面/随处可捡金子/共产主义就是这样的

幽默如此，让人想起宋人杨万里咏菜花的小诗：“篱落疏疏一径深，树头花落未成阴。儿童急走追黄蝶，飞入菜花无处寻。”亚洲诗说了一个黄金意象，杨万里诗突出了一个黄蝶飞入黄花故隐而不见的意趣。相距千年，油菜花的颜色仍是灿然明亮地黄着，尤其是兴化垛田的油菜花，格外美丽，格外金黄，也格外吸引游人。

垛田是兴化特殊的农耕文明的体现，明朝时起这里的先民们从水中取土，一方一方堆积成垛，所以种植鲜艳明丽油菜花的每一寸土地，都是水的奉献，或者说，是从水中夺取的种植权利。走在垛田的小路上，看几乎达一人高的油菜花粉蝶与蜜蜂飞舞，再想象当年水中取土垒垛成田的情景，不由得让人感慨万千。

油菜花是极平凡的一种油料作物，在云南的田间四处可见，是我从军云南时屡见不鲜的春景。油菜开花时节，也是吃豌豆尖儿和嫩蚕豆（云南叫豆米）的时候，口腹之美已压过景致之雅，所以不太关注。记得一年九月与友人走过内蒙古草原，深秋时分居然见到大片金黄色的油菜花，顿时惊讶不已！春花开在秋天，又是在辽阔的草原上，除了让你吃惊之外，还有一种回到春日的错觉。

平凡的油菜花，由于此时盛开在兴化的垛田之上，便具有了审美的意蕴，江苏作家梅汝恺先生有《兴化菜花赞》一文，称赞这景致道：“垛田芳菲，水面芳菲，由此浑然融溶为一了。而那油菜花，氤氲然，幽熙然，馥郁然，蒙密然，雾漫漫地，氛围笼萦地使我们人人神荡魂销。”这样的文字来描写兴化垛田的油菜花，让我叹服和钦敬，这应该是对家乡浓郁的热爱滋生出的文字，看一眼都烫心。

兴化我走过多次，沙沟古镇和李中的水上森林是绝妙的两处景点。沙沟古镇有许多百岁老人，说明此地宜居。水上森林空气质量一流，是洗肺的上佳去处。可此行走兴化，在郑板桥纪念馆聆听了一场他精心创作的道情，感到异常过瘾，郑板桥是兴化第一张文化名片，施耐庵也是一张，但毫无疑问郑板桥的粉丝更多，当然不仅仅是他的奇石怪竹六分半书，也不仅仅是“难得糊涂”的哲理性文字，更多的是因为他的人品、官品、文品与画品，聆听《道情十首》时的感觉奇好，郑板桥笔下的老渔翁、老樵夫、老头陀和老道人、老书生在演唱者悠扬雅致的表演中鲜活起来，穿蓝长衫的男演员，右手持渔鼓，左手持长达一米多的两片竹板，用兴化方言演绎出郑板桥大雅大俗的道情韵味，听得人如醉如痴，端的是一场偶遇式的艺术邂逅。

关于郑板桥的故事极多，我三年前走盐城访各种美食，盐城友人告诉一种“板桥肉”，是他当教书先生时对束脩（即古时学生敬奉老师的肉类）的处理方法。我当时极感兴趣，拿“板桥肉”与“东坡肉”媲美，孰料在兴化就餐时打听“板桥肉”，居然没人知道！失望之余，在清风茶社吃了一顿著名的兴化早茶，品种极多，同行的作家刘醒龙数了一下，有25种之多，除了烧麦、蒸饺、各种包子，还有煮干丝、烫干丝、糯米糍、炸虾饼和各类面条。这哪是早茶，分明是一顿丰盛的宴席！为我们安排早茶的大堂经理是个风趣的小伙子，他本人每天要吃十个煮鸡蛋，然后进行形体训练。我告诉他有一个历史上的名人比他还能吃鸡蛋，每天早上12枚，一打。小伙子马上打听是谁？“袁世凯”，我告诉他，大家听了都笑，小伙子似信非信。

兴化的最初建设者是楚国大将昭阳，因此博物馆的史志展名“楚水流波”，楚文化与吴文化混合在兴化，形成了别具一格的风习。昔日读闲书，看到宋代人物评“之最”，譬如福建秀才、京师妇人及山西铜，都“天下第一”，还有一种“兴化军子鱼”，一直以为兴化产子鱼。细问下来，才知道“兴化军”在福建，不在江苏，但兴化虽无“子鱼”，却有名产“虾籽”，包装一如海参燕窝，属于珍罕的水产。行前获得一盒，兴化虾籽，是佐餐和吃面条上等调味品，只不知是如何一粒粒生产出来的？这个谜留待下次走兴化时再揭晓吧，虾籽不比鱼籽，能聚沙成塔般批量生产，肯定有绝活！

补充一句，范仲淹曾在兴化当过五年县令，任上修了范公堤，将一片海滩变成一座粮仓，他的五年兴化生涯可谓流芳百世。所以兴化以“景范”著称，范仲淹之后有抗金义士张荣、抗元名将张士诚，这一系列历史人物的出现，让兴化产生了一个有趣的名词：“清官链”。清廉官风形成地方文化的重要传承内容，这在反腐倡廉的今天，格外有警策意义。

清官链，多么清爽醒目的名称。

八步沙三代人

□陈玉福

爷爷常感叹，说我赶上了好时候生在了福窝里。这话我从小听到大，以至于由耳朵到思想都渐渐麻木了。记得小时候，跟着爷爷到沙窝里去，晚上睡在他搭的地窝子里，睁眼漫天繁星，浩瀚的星空跟身下这片沙漠像水洗过一样，似乎都大得无边无际，清透广袤。可是夜风刮过，又似万兽呼号，沙粒刮进了嘴里，硌得牙齿咯嘣嘣难受，干燥的空气就像一把无形的锉刀，硬拉拉地吹在脸上干拉拉的疼，风旋黄沙就像一只躁动的怪兽在眼前搅动，不时在不远处的天边形成一层深黄的帘幕，皱皱的像块洗不干净的青黄色的盖尸布，阴森诡谲。怪兽狂怒时卷起的风沙不见天日，飞沙走石，地动山摇。嗅着这沙漠的恐怖气息，我就质疑爷爷的话，难道这就是“福窝”？爷爷叹口气开始数落：你这个小崽娃子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呐，然后讲了一个很长很长的故事给我听……

传说，我们武威八步沙这儿，原来是杨家将屯兵牧马的草场，更是传说中盛极一时的丝路明珠沙洲城所在，曾经也是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好地方，水草丰茂、绿树成荫。可是，传说也只是传说而已，不单是我，就连爷爷的记忆里，也从来没有见过故事中所描绘的绿草茵茵、水泽潋滟的景象。“八步沙，跋步难，一夜北风沙砌墙，早上起来驴上房。”更多的日子，我们都是在大风夹着沙粒吹过的呼啸声中醒来，然后全家人分吃一锅小米拌面汤后开始一天的生活。锅底上最后一碗饭永远是爷爷的，因为只有他能做到把米粒和面汤都喝下去，而碗底上只滗留出乌沉沉的沙子来。这就是生我养我的地方，腾格里沙漠边缘的一个小镇——武威市古浪县土门镇。

从我懂事起，我就无数次地发誓，长大后一定要离开这闹心的沙窝窝。我不知道当初爷爷决意承包八步沙进行治理的时候，我爹是什么心理。但是，当我爹辞掉供销社人人眼红的工作也进入八步沙去种树的时候，我的自尊心受到了严重的打击，那个时候我爹在供销社工作，可真算是“金光闪闪”的铁饭碗。同学们都骂我们家是一窝疯子。是的，我们家或许真有疯狂的基因，包括我在内。那么拼命地读书，拼命想走出去，但最终却又心甘情愿地回来了。

而我曾是土门镇的武装部长，县里最年轻、最有前途的副科级干部。可如今，我跟我爹一样，辞掉了自己的工作，而且是心爱的工作，到八步沙来种树。和我大学同窗四年、谈婚论嫁的女朋友知道后对我一番歇斯底里，用尽力气摇着我的肩膀让我醒醒，泪水像断了线的珍珠，浸透了我前胸的衣衫。紧接着，又是一声声悲痛地质问：你是不是疯了？为了你，我用尽一切办法说服了父母，才跟随你来到这个黄沙遍地的镇上工作。只要和你在一起，吃什么苦我都认了！可是现在，你连国家干部的身份都不要了，这样大的事你都不和我商量一下，你就去种树治沙了？这事说来是很伟大的工程，可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做成的……她的手颤抖着，泪水把她精心修饰的漂亮脸蛋冲成了大花脸。“你爷爷你父亲两代人种了这么多年的树，到现在为止，献了青春献子孙，才种出多么大的一点点绿地呀，你想想这值吗，值吗？……你想想，你这样做置我于何地？”紧接着，她连续说了好几个“我恨你”后，头也不回的、毅然地走了。

她走的时候，带着满脸的泪水和决绝甚至悲壮！那一刻，我心疼，我痛恨自己不该把这么个美丽的南国女子带进这漫漫黄沙。可是，现在想这些已经没有用了。于是，我狠下心将给她买的订婚戒指抛进了远处的沙窝里，将这一切美好的回忆彻底的埋葬在了八步沙的心底。

为了八步沙，我的爱情就这样被我执著和疯狂的行为彻底葬送了！而我只能无力的看着她消失在沙地尽头的背影发呆，因为我不能违背我的父辈的期望和理想，治沙，种树，治沙，种树，坚毅的声音在我脑中无数次的回响，……

在广袤的沙窝里，那天，我孤零零的站成了一棵树……同学、朋友得知一切后，对我退避三舍，说我和我爹一样，“避开肉架子吃豆腐不是好东西”……我明白他们的不解和困惑，可是他们却并不理解我的感情。大漠孤烟在诗词里是壮美的，驼队逶迤在影视剧里是文艺的，而真正的大漠苍凉、无情，让人敬畏且恐惧，甚至厌恶。我之所以回来，是不甘心在沙漠面前屈服，不忍心让爷爷的努力、我爹的坚守后继乏人。在他们把青春岁月伴同汗水、泪水洒到这荒漠的过程中，八步沙裸露的丑恶躯体终于有了一块“遮羞布”，那就是三万亩的绿地。三万亩，对于浩浩腾格里来说，这一小块绿地何其渺小？可是，就在爷爷的稀疏白发里、我爹的深深皱纹里，却令我生出了“雄心一片在西凉”的万丈豪情。垆头酒熟葡萄香，马足春深苜蓿长。这才是我们家乡该有的风貌，这才是我们为之奋斗的美好家园的模样。

我扔掉“铁饭碗”公务员的职位回来了，准备接我父亲的班到八步沙上班。我妈哭了。眼泪几乎喷在了我的脸上，比我五岁那年，一场特大沙尘暴来临后，哭得更无助凄惶。她漂亮的脸盘上那双发红的眼睛瞪着我，喷着火焰的光芒几乎要飞出来变成火球将我砸倒然后再将我烧成灰烬。而我爹当年惊天动地的吼声至今还在我心头：八步沙不绿，我哪都不去！这话让我很受鼓舞，我也尝试着跟着我爹喊了一嗓子。实话实说，我喊我爹那句话时，我就下定了决心，为了家乡的美丽，我这辈子就交给八步沙了……

希望（油画） 张法根

桐花

□眉 豆

在广袤的豫东平原，早春的桃花、杏花、梨花、油菜花争芳斗艳。到了四五月间，挺立在田间地头、房前屋后的泡桐树的枝头上，一串串泡桐花才悄然开放。

泡桐是豫东平原常见的树种，它树皮粗糙，树干高大，没多少观赏价值，城里的行道树很少用它。但泡桐容易存活，适合在沙壤土或砂砾土上生长，而且生长速度很快，五六年即可成材。

在豫东地区，泡桐的最大用处是防风护沙。上世纪60年代，焦裕禄书记因地制宜，大规模栽种泡桐，形成巨大的防护网，有效地防治了因黄河泛滥造成的“内涝、风沙、盐碱”等灾害，造福了兰考及豫东人民。当年焦裕禄书记亲手栽下的幼苗，如今已长成参天大树，被人们亲切地称为“焦桐”。

其貌不扬、随处可见的泡桐，其树皮、根、花、叶皆可入药，具有祛风、解毒、消肿、止痛、化痰止咳的功效。不过，在农村大地上，它只是普通一员，很少引起人们的特别注意。

在生活中，泡桐用途广泛。树干人们多用来盖房子、做家具。记得小时候，父母把田里的一棵桐树刨了，委托亲戚打家具。待做了衣柜、箱子、饭桌等大件后，爸爸又请亲戚用下脚料打了三把小椅子。事先我们并不知道。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我们早课后回到家里，妈妈把放在墙边的方桌搬到枣树下，从厨房里端出一馍筐刚出锅的黄豆面窝窝放在桌上。看见热腾腾、黄澄澄、香喷喷的窝窝，我们像小鸟一样飞过去，抢似的抓一个，上去就是一口。这时爸爸从堂屋里提出三把崭新的小红椅子，走到枣树下，分给我们三个。我们高兴得像是过年，搬着椅子到处跑。还没听说过村里哪家孩子有专座，学校的小伙伴对我们羡慕不已。童年，也因此显得富足、与众不同。

新做的泡桐木箱属于妈妈。妈妈把它放在堂屋西间的阁楼上。因为放得太高，那箱子便有些神秘。等大人们不在屋，我们便迫不及待地把大椅子、小椅子搬来，踩着爬上阁楼。打开箱子，里面放的全是妈妈织的棉布。一直翻到箱底，也没见有好吃的或者什么稀罕物。有次征得妈妈的同意，跟她一起爬上阁楼。她一匹匹地翻看着，如数家珍，说这些是前几年织的，哪些是这两年织的。又说白布用来做被子里儿，大格格的花布做被面、床单，小格子的花布给我们做衣裳。

这就是妈妈的全部财富，也是全家的财富。妈妈没有一件留给自己。

这些布，妈妈一直放了许多年。哥哥结婚，家里除了刨两棵桐树打了全套家具，妈妈还用自己织的棉布做了几床被褥。姊妹们出嫁，妈妈也都做几床被褥当嫁妆。妈妈去世后，听妹妹说，妈也给我留了一块布。从妈妈的遗物中找出来，沉甸甸地捧在手上，抱在怀里，泪水瞬间爬满脸颊，大颗大颗地滴落在棉布上。

看着这块有些发黄的棉布，耳边又响起梭子的“呱嗒”声和织布机脚踏板的“咣当”声。在这手扬和脚落之间，饱含着多少妈妈对孩子的殷殷祝福和无限期许。

除了一块棉布里子，妈妈还花十多块钱，买了一块浅黄底上印着浅绿色桐叶和粉红色桐花的被面。我用这被里和被面，做了一床被子，让它永远陪伴着我，给我温暖。

在自留地的路边，还有一棵泡桐，是上世纪70年代最初分地时父母种的，一直留着没有刨。父母开玩笑说，长大了用它做寿材。泡桐越长越粗壮，树荫渐渐覆盖到邻居家的自留地。后来泡桐莫名其妙地死了，父母很心疼，请人刨了，锯成厚板放在耳房里。十多年后，母亲去世，便用泡桐较粗的下半部分，合成一副四面都是整板的“四独”寿材。5年后，父亲因突发心脏病去世，又用剩下的板材合了一副寿材，只不过盖板是拼接的，只有“三独”。父母亲就安息在生长泡桐的那片土地里。陪同他们的，正是他们亲手种植的泡桐。

春天才绽开的泡桐花，像倒挂的小钟，或紫或白，一簇簇地挂在枝头，不与百花争春争宠，不浮躁喧闹，不贪慕虚华，虽跟泡桐一样平实无华，但依然开得浓烈、奔放。

驱车行驶在高速路上，道路两侧是一望无际的油绿的麦田。麦田里，一行行排列整齐的泡桐，就像接受检阅的士兵，高耸、挺拔。每一株泡桐，又像一把粉红的巨伞，娇艳、妩媚。这是泡桐一年中最美的时刻。

自幼与泡桐共同生长在中原大地，共同经受风沙的洗礼，也希望历练出泡桐一样的品格：质朴、伟岸、顽强，不畏风吹雨打，不惧艰难挫折，有点水分就枝繁叶茂，给点阳光就灿烂怒放。